

同意发布

宿州市埇桥区三馆一院一中心及应用技术学校 PPP项目

招标公告

7月26日
2020.8.4

项目概况

宿州市埇桥区三馆一院一中心及应用技术学校 PPP 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宿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网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0 年 8 月 26 日 09 点 0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为了贯彻《国务院办公厅转发财政部发展改革委人民银行关于在公共服务领域推广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模式指导意见的通知》(国办发[2015]42 号)文件精神，推动埇桥区建设进程，宿州市埇桥区人民政府拟以政府与社会资本合作(PPP)模式实施宿州市埇桥区三馆一院一中心及应用技术学校项目，通过引入社会资本，参与本项目的设计、投资、建设与运营。目前本项目资格预审工作已完成，特邀请已通过资格预审的投标人，按本招标文件的规定，参加本 PPP 项目社会资本投资人政府采购国内公开招标。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1.1 项目基本情况

1.1.1 项目编号

本项目采购编号为 YQCG2020041A

1.1.2 项目名称

本项目名称为宿州市埇桥区三馆一院一中心及应用技术学校 PPP 项目。

1.1.3 项目实施机构

本项目实施机构为宿州市埇桥区文化和旅游局、宿州市埇桥区教育体育局

1.1.4 项目建设内容

(一)三馆一院

(1)文化馆，按照市民文化需求，主要服务于城市居民和周边乡村农民，建筑内容包括集会厅、休息大厅，娱乐室，舞台、讲堂和广场，总建筑面积约 7798 平方米；

(2)图书馆，包括藏书、借阅、咨询服务、公共活动与辅助服务、业务、行政办公、技术设备、后勤保障八类用房，总建筑面积约 9256 平方米；

(3)档案馆，包括档案库房、对外服务用房、档案业务和技术用房、办公室用

房等，总建筑面积约 12845 平方米；

(4)影剧院，集观演、娱乐，歌舞于一体的现代化影剧院，包括观演大厅、录像厅、歌舞厅、门厅等功能部分，建筑面积约 9032 平方米；

(5)地下车库，约 8356 平方米；

(6)文化广场，人们休闲娱乐，与室外文化活动，交流的场所，主要由一些绿化和小品建筑组成。

(二)全民健身中心

(1)全民健身综合馆，建筑面积约 23000 平方米；

(2)培训中心，建筑面积约 5000 平方米

(3)地下车库，建筑面积约 5000 平方米

(4)室外足球场，建筑面积约 28185.00 平方米

(5)绿化景观及给排水管网工程

(三)宿州应用技术学校

(1)教学楼，建筑面积约 16800 平方米

(2)图书阅览室，建筑面积约 3000 平方米

(3)操场，建筑面积约 15300 平方米

(4)办公行政用房，建筑面积约 6000 平方米

(5)学生宿舍，建筑面积约 31500 平方米

(6)食堂，建筑面积约 7200 平方米

(7)生活及附属用房，建筑面积约 31200 平方米

(8)实习、实训用房，建筑面积约 39000 平方米

(9)其他配套设施

本项目具体建设内容与建设进度以实施机构的安排为准，政府方在不影响项目总体规划目标的前提下，有权对建设内容进行调整。

1.1.5 预算金额

本项目估算总投资为 104467.57 万元。项目涉及的政府可行性缺口补助金额根据总投资政府审计结果、中标社会资本报价和项目合同约定的计算方法确定。

1.1.6 最高限价

(1)建筑安装费用下浮率至少为 0%，建筑安装费用(万元)=82918.57×(1-建筑

安装费用下浮率), 建筑安装费用至多为 82918.57 万元, 高于 82918.57 万元的投标文件按无效标处理。

(2)合理利润率在 2020 年 7 月 20 日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五年期以上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的基础上(4.65%), 上浮不超过 74 基点; 合理利润率报价超出上限的投标文件按无效标处理。

(3)运营维护费用下浮率至少为 5%, 运营维护费用下浮率低于 5%的投标文件按无效标处理。

1.1.7 采购需求

本 PPP 项目采购社会资本投资人。中标社会资本方与采购人签订 PPP 项目投资合作协议, 约定合作的基本事宜。政府指定出资人与中标社会资本方根据 PPP 项目投资合作协议、项目公司股东协议、项目公司章程共同出资成立项目公司。项目公司成立后, 项目采购人与项目公司、中标社会资本签订 PPP 项目合同。项目公司在 PPP 项目合作期限内负责融资、投资、建设、运营、移交等全部工作内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第九条第三款及财政部《关于在公共服务领域深入推进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工作的通知》(财金[2016]90号)第九条的相关规定, 中标社会资本方与项目公司签订施工总承包合同, 承担项目的建设。合作期满, 政府方完成可行性缺口补助的支付后, 项目公司将项目资产无偿移交给政府方或政府指定机构, 并保证所有的项目设施及资产达到移交标准。

1.1.8 合同履行期限

本项目合作期 12 年, 其中建设期为 2 年, 运营期为 10 年。

1.1.9 本项目接收联合体投标。

1.2 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本项目已完成资格预审工作, 资格预审的结果已经公告。凡通过资格预审的投标人, 皆有资格参与本项目公开招标。本项目公开招标不接受任何未通过本项目资格预审的投标人参与竞争。

(2)投标文件中提交的联合体协议应当符合本招标文件的要求, 并与资格预审时提交的联合体协议一致。

(3)如果投标人的基本情况较资格预审时发生较大的新的变化, 投标人在递

交投标文件时，应按新情况更新或补充其在申请资格预审时提供的资料，以证实其各项资格条件仍能继续满足资格预审文件的要求。如果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时，其财务状况发生重大变化，或发生重大安全或重大质量事故，或发生实际控制人变更或企业重大重组，或由于其他任何情况，导致投标人不能满足资格预审的各项条件时，投标人必须在其投标文件中对上述情况进行如实说明，否则，采购人一经查实，将视为投标人弄虚作假，其投标文件按无效标处理。

(4)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格式仅供参考的除外)、内容及要求和招标文件的有关规定提交所有资格复查资料及其相关证明材料。

1.3 招标文件的获取

3.1 招标文件发售时间(即本项目招标文件公告期限): 自本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至 2020 年 月 日 17 时。

3.2 招标文件价格: 每套人民币 0 元整, 招标文件售后不退。

3.3 参与投标方式:

(1)凡有意参加投标者, 在招标文件获取时间范围内均可在宿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门户网站(网址: <http://ggzyjy.ahsz.gov.cn>)交易平台登录处进行用户登记, 登记为供应商后使用 CA 锁登录进入宿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 进入宿州平台—《采购业务一》填写投标信息(填写投标信息点击“我要投标”按钮)—《招标文件领取一》点击“下载文件”下载获取招标文件(详细操作流程网址: <http://epoint.gensee.com/webcast/site/vod/play-3bca3bbaae6b4c8ba7e8726d91cddccc>)并请随时关注网站答疑澄清。(用户登记操作及审核联系电话: 0557-3030327)

(2)请在招标文件获取时间范围内下载获取招标文件, 逾期系统将自动关闭, 无法下载招标文件。

(3)潜在投标人应合理安排时间, 尽量避开开标前等可能存在的高峰期。

1.4 投标文件的递交

(1)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将统一在开标会上递交。

递交投标文件的开始时间为: 2020 年 8 月 26 日 8 时 30 分(北京时间)。

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为: 2020 年 8 月 26 日 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2)投标人必须在上述时间段内将投标文件递交到开标会现场。

开标地址: 宿州市埇桥区公共资源交易管理中心开标四室(宿州市银河一路

与磐云路交叉口，汇金广场 A 座 5 楼)。

(3)逾期送达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不予受理。

1.5 评标办法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具体详见招标文件“第三章 评标办法”。

1.6 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投标保证金为人民币陆佰万元整(小写：¥6,000,000 元)，由联合体牵头人提交。

投标保证金须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日前一日 17 时前，从投标人基本账户转(汇、存)至指定的保证金专用账户(递交方式：银行转账进账单、电汇、网汇)，本项目不接受现金、现金交款单、现金支票等其他形式的保证金。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须持银行汇款凭据参加开标会并供查验。

开户名：宿州市埇桥区会计中心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宿州埇桥支行

帐号：34001726008050474912-0675 (未更新)

对于未按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将被视为非响应性投标而被拒绝。

1.7 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1.8 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采购人：宿州市埇桥区文化和旅游局、宿州市埇桥区教育体育局

联系人：郭庆

电话：18905570668

采购代理机构：江苏鸿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张工

地址：江苏省南京市建邺区奥体大街 130 号奥体名座

联系电话：15261806702

2020 年 8 月 4 日